1
证券代码：603776 证券简称：永安行 公告编号：2022-027
转债代码：113609 债券简称：永安转债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民事再审受理阶段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再审被申请人
 涉案的金额：人民币 6,800,000 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由于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公司暂时无法判断
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再审的基本情况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永安行”）于近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
民法院（2022）最高法民申 400 号《应诉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本：再审申请人江苏宏溥科技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宏溥”）因与被申请人永安行侵害实用新型专利权纠纷一案，不服江苏省
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苏 05 民初 306 号判决和最高人民法院（2019）最高法知民终 282 号
判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知识产权法庭若干问
题的规定》之规定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二、本次诉讼再审的背景
（一）一审情况
原告江苏宏溥于 2018 年 3 月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诉称被告永安行建设
并运行的溧阳市公共自行车项目系统侵害了其已获得独占使用许可且至今有效的实用新型专利
技术“车辆停车定位系统”（专利号为 ZL201520904502.7），并请求：1、判令被告立即停止侵犯原
告涉案专利权的侵权行为，包括拆除溧阳项目的侵权产品，删除网页、公众号等媒体上的侵权报